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年5月12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公司又于 2022年5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年4月27日、2022年5月13日及2022年5月19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购买情况

2022 年 5 月 24 日至 27 日,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6,491,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7%,成交金额合计为 37,199,691.84 元,成交均价为 5.73 元/股。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完成本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购买。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根据相关规

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的购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即 2022 年 5 月 30 日至 2023 年 5 月 29 日。

公司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有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二、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公司部 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份额,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 2、持有人会议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和管理委员会审议与其相关事项时将回避表决,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性。
- 3、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监事会审议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董事、监事均回避表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以及与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事项时回避表决。

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尚在存续期的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三十日